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南海路47號
承辦人：林玉麟
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114
傳真：02-23894822
電子郵件：kilin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藝演字第10900029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09D001369_109D2000734-01.pdf)

主旨：為配合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「藝起來尋美」美感教育計畫，茲辦理二場「說唱手舞體驗營」教師增能研習，惠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教師增能研習，期藉由館所特色及資源，提供藝術教育課程研發及表演藝術之推廣。

二、本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劇場基本知識與兒童戲劇概念

1、時間：109年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

2、地點：本館南海劇場

3、課程內容：「兒童劇場與兒童的關係；兒童劇場裡可以體驗到什麼？」

(二)肢體在教學與表演中的運用

1、時間：109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



分

2、地點：本館南海劇場

3、課程內容：「透過聲音與開發肢體動作的基礎練習，讓教學更活潑，更有方法地引導孩子肢體展現自信。」

三、檢附「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「說唱手舞體驗營」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中正區南門國民小學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30